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债务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于天津泽悦债务清偿情况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期已全面完成天津泽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津泽悦”）的债务清偿工作，具体涉及剩余全部债务本金 8,585.25 万元及相应利息。双方已正式签署《债务结算确认函》。据此，公司与天津泽悦系列债权文书项下的债权债务关系均已结清，相关担保资产一并解除受限状态。

二、关于海南盈飞债务清偿情况

公司近期已全面完成海南盈飞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南盈飞”）的债务清偿工作，具体涉及剩余全部债务本金 5,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，双方已正式签署《债务结算协议》。据此，公司与海南盈飞系列债权文书项下的债权债务关系均已结清，与之相关的担保资产一并解除受限状态。其中，涉及司法冻结的资产目前正在办理解除冻结流程中。根据法院要求，由于本次债务所涉案件原（2020）粤 0303 执 10164-10165 号案已结案，申请撤回执行应先立执行恢复案号【（2024）粤 0303 执恢 1417-1418 号】，经审查符合法律规定后，法院作出准许的裁定。此系法院正常办理结案的行为，不存在任何风险及争议。公司将抓紧推进案件解除的司法流程，尽快落实相关资产解除限制的工作，以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性和运营的稳定性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与海南盈飞及天津泽悦的债务已全部清偿完毕，对方已签署全部解质押及结算协议，相关担保资产正在顺利办理解除受限手续。除此之外，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产受限、对外担保及冻结执行情况。公司有息

负债率及融资成本逐年持续下降，当前财务状况稳健。后续公司将继续致力于拓宽多元化的融资渠道，以进一步提升股东价值及回报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五日